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融资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融资主体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二、融资用途及额度

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在 2025 年度拟新增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融资额度。其中融资 5 亿元用于建设集团扩大建材业务经营规模，其余 3 亿元用于子公司项目建设以及业务开展，包括流贷、固定资产装修改造和项目专项贷款。具体融资金额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结果为准，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在总融资额度内可互相调剂使用。

三、融资方式

融资方式按照资金需求进行匹配，综合考虑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将根据市场利率综合成本、资金用途等选择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短期融资券、发行债券等方式。

四、授权事项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总融资额度内对公司及子公司的融资额度进行调剂并组织实施具体的融资审批事宜，授权有效期自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